

D611-1-1.7-46

副本

台州市东官河综合整治工程施工7标段（重新招标）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DGHSG07）

发包人：台州市东官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江苏淮阴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九月

中标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台州市东官河综合整治工程施工7标段（重新招标）	
中标内容	桥梁工程，主要包括：（1）新建工程桥梁5座（东官河2、3、4、5号和南官河6号桥）；（2）立面涂装桥梁7座（东官河1、7、8、9、10号和南官河4、5号桥）其中东官河7号桥桥头栏杆沉降修复、东官河1、8、9号桥更换栏杆；（3）拆除桥梁7座。	
中标人	江苏淮阴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项目负责人	薛乐飞	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苏132111204163
中标价	41709224元	

承包人基本情况

承包人	江苏淮阴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路9号
企业资质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911394302675
资质证书编号	D132037744
注册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永玉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台州市东官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江苏淮阴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台州市东官河综合整治工程施工 7 标段（重新招标）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台州市东官河综合整治工程施工 7 标段（重新招标）。

2. 工程地点：台州市黄岩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浙发改设计【2014】102 号。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桥梁新建、拆除、立面改造。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标段主要建设内容为：（1）新建工程桥梁 5 座（东官河 2、3、4、5 号和南官河 6 号桥）；（2）立面涂装桥梁 7 座（东官河 1、7、8、9、10 号和南官河 4、5 号桥）其中东官河 7 号桥桥头栏杆沉降修复东官河 1、8、9 号桥更换栏杆；（3）拆除桥梁 7 座。具体内容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预算书。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计划竣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50 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柒拾万玖仟贰佰贰拾肆 元（¥ 4170922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拾柒万壹仟玖佰陆拾伍元（¥ 97196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壹万叁仟捌佰叁拾叁元（¥ 1713833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等有关规定，本工程的增值税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缴纳。承包人依据施工合同等有关资料，向发包人申请支付款项时，应当向发包方开具税率为11%的**增值税发票**。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均须汇入施工合同中资金监管协议约定的银行账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薛乐飞。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7年9月18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台州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五份，承包人执五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